

# 甘肃省气象局2023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应届高校毕业生第二阶段面试公告

根据有关规定,现就甘肃省气象局2023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届高校毕业生(第二阶段)面试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面试人员名单

根据笔试成绩,各岗位按照1:3的比例划定进入面试环节的分数线,以下人员进入面试:

序号	报考部门及岗位	需求数	姓名	准考证号	笔试成绩
1	兰州中心气象台_技术研发	1	李婷	20230318	56.42
2			王璐	20230606	52.91
3			马景文	20230420	52.84
4	中国气象局兰州干旱气象研究所_干旱气候变化及其影响应对、干旱致灾机理研究	1	唐玉瑞	20230526	77.39
5			周源涛	20230829	77.09
6			王璟京	20230602	74.33
7	甘肃省气象信息与技术装备保障中心_气象信息维护	2	黄瑞锋	20230219	76.27
8			马啸龙	20230428	71.42
9			李梅娟	20230312	66.72
10			高呈泰	20230130	66.57
11			成晓珂	20230117	66.12
12			郭荣	20230205	64.33
13	甘肃省气象局机关服务中心_会计	1	童晶晶	20230528	72.24
14			张金凤	20230729	70.75
15			伍杰	20230626	67.99

16	甘肃省兰州市气象台_业务保障	1	詹芝贤	20230724	64.93
17			丁炜轩	20230124	62.69
18			苏广	20230520	62.39
19	甘肃省张掖市人工影响天气办公室_会计	1	徐源泽	20230704	77.54
20			张静雯	20230802	71.42
21			卢侃	20230411	70.00
22	甘肃省酒泉市气象灾害防御技术服务中心_财务运行	1	李霁坤	20230304	76.12
23			柴文卓	20230105	69.78
24			杨蕾	20230715	69.63
25	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人工影响天气办公室_财务运行	1	马英润	20230430	72.09
26			常志瑜	20230107	67.69
27			韩焯宁	20230208	65.60

## 二、面试确认

请进入面试的考生于2023年3月19日17时前确认是否参加面试，具体要求如下：

1. 确认参加面试的考生请按照要求发送电子邮件至 [gansuqxjzp@vip.163.com](mailto:gansuqxjzp@vip.163.com) 进行面试确认。电子邮件题目统一写成“姓名+报考单位+参加面试”，并发送 word 版考生报名表和基本信息表（附件1）、考生最高学历成绩单扫描件。

2. 确定放弃面试资格的考生请填写《放弃面试资格声明》（附件2），经本人签名，于2023年3月19日17时前将扫描件发送至 [gansuqxjzp@vip.163.com](mailto:gansuqxjzp@vip.163.com)。

3. 逾期未确认的，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不再进入面试程序。

如有考生放弃面试资格,将从报考该岗位未进入面试的考生中按照笔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进行递补,并在甘肃省气象局官网发布递补面试公告。

未在规定时间内填报放弃声明,又因个人原因不参加面试的,我单位将视情节记入事业单位招聘诚信档案。

### 三、面试安排

面试采取现场集中面试方式进行。

#### 1.面试时间

面试于**2023年3月23日**进行。请参加面试的考生于3月23日上午8:20前携带身份证和完整三方协议(如三方协议是由网签方式签订的,请出具学校或学院盖章认定目前仍未签订就业协议的证明)到甘肃省气象局办公楼一楼大厅报到并由工作人员引领进入候考室。未按时到达集合地点的视为自行放弃面试资格。面试当天所有考生封闭管理。

面试采用结构化面试形式,面试内容为岗位所需专业知识及综合能力要求。参加面试人数与录用计划数比例达到3:1及以上的,按面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1:1确定通过面试人选;参加面试人数与录用计划数比例低于3:1的,考生面试成绩须达70分(含70分)的面试合格分数线。

#### 2.综合成绩计算方式

考生综合成绩=(笔试成绩+面试成绩)/2,综合成绩相同的以笔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

每个岗位综合成绩第一名进入后续体检和考察环节。

### 四、体检和考察

#### 1.体检

体检于**2023年3月24日**上午进行，请考生保持联系畅通，并**携带身份证**，于当天上午7:30在甘肃省气象局大门口集合后统一前往，请考生合理安排行程，注意安全，体检须空腹。体检费用由甘肃省气象局承担。

## **2.考察**

采取与考生所在学校函审等多种方式进行。

## **五、注意事项**

经面试被录用的兰外考生请保存好住宿发票，正式入职后由工作单位在标准范围内据实报销面试期间的住宿费（3月22日至24日）。

资格审查工作贯穿于整个招聘工作，凡发现报名者与报名条件不符或提供虚假材料等，立即取消应聘资格、聘用资格。

**联系方式：**孔维攀，电话 0931-2402790

**面试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东路2070号。乘车路线：乘坐公交车4路、75路、110路、117路或地铁1号线在省气象局站下车即到。

欢迎各位考生对我们的工作进行监督。

附件：1.考生报名表和基本信息表及填表说明  
2.放弃面试资格声明（样式）

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

2023年3月17日